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002896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安家塘 52 号 101 室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6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中大力德	指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公司股份之行为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杭州市上城区安家塘 52 号 101 室
认缴出资	7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9133010256300489XB
经营范围	服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核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0-10-08 至 2023-10-06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徐汉杰	男	330106196703220091	中国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权益变动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继续减持其在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未来 12 个月内，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042,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534%。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杭州联创 永溢创业 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集合竞价	2019/6/25	27.381	42,700	0.0534%
	合计		27.381	42,700	0.053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000,000 股，股份比例由 5.0534%减至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是否存在权利受限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不存在任何受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卖出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杭州联创 永溢创业 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大宗交易	2019/2/26	30.120	457,400	0.57175%
	集合竞价	2019/6/13	27.676	292,200	0.3653%
	集合竞价	2019/6/14	27.571	35,300	0.0441%
	集合竞价	2019/6/18	26.870	72,500	0.0906%
	集合竞价	2019/6/25	27.381	42,700	0.0534%
	合计			900,100	1.125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年 6 月 25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574-63537088
- 3、联系人：伍旭君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 185 号
股票简称	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	0028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上城区安家塘 52 号 101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4,042,700 股 持股比例：5.053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42,700 股 变动比例：0.0534% 变动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4,000,00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年 6 月 25 日